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6

债券代码：149590

债券简称：21 万马 01

##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发出。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婵娟女士主持召开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 3 名监事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已经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符合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的情形，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

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3年6月26日，并同意以人民币5.052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85名激励对象授予919.20万股限制性股票。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为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交易总额不超过2亿美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规避原料价格波动风险，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经营实际需要开展铜等原材料的套期保值业务。2023年铜、铝、塑料、PVC等期货套期保值的保证金合计最高额度为不超过22,000万元，铜、铝等期权套期保值时点持仓量不超过1,000吨。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能够提高公司票据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国内商业银行开展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30亿元的票据池业务。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